

山西省能源局

晋能源提函〔2022〕17号

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第 0403 号提案的答复

郭春平委员：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积极推广应用智能抗违章保护技术及智能远方漏电试验技术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我们认真研究后，现答复如下：

一、您的这一提案提得很好，对改进政府工作，提高煤矿安全保障能力具有很好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

二、关于“智能抗违章保护技术”“智能远方漏电试验技术”方面，历年来煤矿发生的机电事故和瓦斯事故均证明煤矿存在“抗违章短板”。我省在推进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中，将开展煤矿智能化建设作为提高我省煤矿本质安全的重要路径，智能抗违章作为智能化建设中机电设备智能化的一个环节予以推进。同时在《山西省煤矿智能化建设实施意见》（晋能源办发〔2020〕247号）明确的九项任务之一也提出：以人为本，提升煤矿安全保障能力。您提出的意见建议和我们正在推进煤矿智能化的方向一致，我们正在统筹推进相关工作。

三、关于您提出的“积极推广应用‘智能抗违章保护技术’”

‘智能远方漏电试验技术’，以提高用电安全的可靠性”的建议，我们将做进一步研究，结合目前正在推进的煤矿智能化建设工作认真落实。在今后全省煤矿智能化建设中，注重解决现场重大安全隐患问题，与承担煤矿安全监管、监察职能的其他厅局积极沟通，鼓励推广应用成熟的技术。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煤矿安全生产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的宝贵意见。

负责人：

姚少峰

承办人：郭泽华

联系电话：0351-4117129

